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股份”、“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和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汇金股份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8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7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336.3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363.5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972.7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分别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706.92 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65.84 万元。

此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勤信验字【2014】第 1004 号《验资报告》。

2、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彭建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96 号】核准，公

公司向刘文国、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新股 652.6805 万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50.00 万元，扣除验资费用人民币 8.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242.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11 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扣减发行费及重组费用（共计人民币 800.00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为 750.00 万元，重组费用为 50.00 万元）后的资金净额 13,200.00 万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此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勤信验字【2015】第 1140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3,063.65万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497.4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064.2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6,000.0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64.21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6,000.00万元。

综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3,063.65万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497.4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129.16万元。（其中：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6,000.0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29.16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2014年4月24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2月1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黄河大道支行分别签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2016年1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开发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协议条款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存款方式	账户余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开发区支行	活期存款	129.16
合计		129.16

注 1：鉴于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经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剩余的 IPO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 IPO 募集资金涉及所有专户均已注销。

注 2：公司目前尚有承诺用于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的 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2017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存储金额为募集资金产生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21,2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9,200.00 万元，累计实际投入 15,821.6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3,497.4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	累计实际投入
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	7,220.00	6,487.00		6,032.86
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	9,380.00	8,481.00		5,952.93
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	4,600.00	4,232.00		3,835.86
募集资金项目合计	21,200.00	19,200.00		15,821.65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承诺投资 19,200.00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5,821.65 万元，累计投资完成率 82.40%。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65.84 万元，产生节余募集资金 3,497.41 万元。募集资金出现节余，主要原因包括：

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6,487.00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在项目实际实施中，公司本着节约、务实的原则，在满足生产、研发要求的前提下，对原计划购置的部分专用设备采用加工中心设备代替，同时部分设备采用国产代替进口和招标采购等方式，降低了设备采购费用 454.14 万元，产生节余资金 536.77 万元。

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8,481.00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由于该项目的设备采购主要是机械加

工设备，部分机加设备与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采购设备功能相近，在项目实际实施中，为了提高设备使用效率，通过合理安排生产，合理调度，使用捆扎设备工程项目采购设备完成装订机项目的生产，节约基本预备费和设备采购费等 2,528.09 万元，产生节余资金 2,559.78 万元。

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4,232.00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铺底流动资金等项目，由于公司三个募投项目同时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招投标，严格工程管理，节约了项目建设预备费及设备采购费 396.12 万元，产生节余资金 400.86 万元。

2、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本年度投资情况

截止 2015 年 5 月 11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3、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4、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总投资 21,2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1,824.1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11,824.1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以及意见，2014 年 3 月 14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出了前期（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投入的自筹资金 11,824.10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了勤信专字【2014】第 1057 号《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此资金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归还。

6、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3,497.4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公司支付本次交易中介费用、标的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总投资为 7,242.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	累计实际投入
支付非公开发行交易中介机构费用	242.00	242.00		242.00
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	6,000.00	6,000.00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7,000.00
募集资金项目合计	13,242.00	13,242.00		7,242.00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7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其他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等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金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汇金股份2017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汇金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本保荐机构对汇金股份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507.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63.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	否	6,487.00	6,487.00		6,032.86	93.00%	2014 年 10 月	1120.39	5,480.59	否	否
2.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	否	8,481.00	8,481.00		5,952.93	70.19%	2014 年 10 月	-77.26	453.51	否	否
3.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	否	4,232.00	4,232.00		3,835.86	90.64%	2014 年 10 月	-202.38	1,292.59	否	否
4. 支付非公开发行交易中介机构费用	否	242.00	242.00		242.00	100.00%					否
5. 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否
6.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442.00	32,442.00		23,063.6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捆钞机、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未完成承诺效益的主要原因是捆钞机、装订机市场由于竞争加剧，一方面销售数量未达到承诺数量；同时由于捆钞机、装订机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远低于募投项目效益承诺时预估的毛利率，从而导致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未完成承诺效益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金融机具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实际毛利率比承诺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2、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尚未开始建设，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北辰德科技于报告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为保证北辰德满足公众公司规范性和独立性，该项目发生了延缓。公司目前正研究具体实施方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金额为 11,8240.10 万元。2014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11,824.1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发布公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5 年 4 月 10 日全部归还。2017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了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减少了项目总开支；同时本着谨慎原则，公司对内外部环境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调研，在控制项目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从而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支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经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剩余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497.4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注销。公司目前尚有承诺用于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的 6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2017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黄海声 何 宇

年 月 日